

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6034 地块、6035 地块、
6036 地块）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ZD-AS01-DY-20221317-17）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6034 地块、6035 地块、6036 地块）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92.29 万元，招标人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143702.2 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6034 地块、6035 地块、6036 地块）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6034 地块、6035 地块、6036 地块）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 3 年具有已完成的单项合同额在 4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审查。

3.3 其他要求（1）外地来京建筑企业需在投标前办理完成进京备案手续。（2）近 3 年以项目经理身份至少担任过 1 项单项合同额在 4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类似业绩。（3）拟

派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须为相关专业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 8 年以上工作经验，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4 年以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详细地址）持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 0 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6034 地块、6035 地块、6036 地块）（整体工程名称）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京发改（核）[2020]215 号、京发改（核）[2020]302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北京峪盛政通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为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参加投标。

2. 专业分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集体土地租赁住房项目（6034 地块、6035 地块、6036 地块）给水、雨污水接口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143702.2 平方米，合同估算价 492.29（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75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为给排水接口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市政外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接口工程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的施工。

2.6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 3 年具有已完成的单项合同额在 4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审查。

3.3 其他要求（1）外地来京建筑企业需在投标前办理完成进京备案手续。（2）近 3 年以项目经理身份至少担任过 1 项单项合同额在 4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类似业绩。（3）拟派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须为相关专业工程师（中级或以上职称），具有 8 年以上工作经验，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4 年以上。

4. 信誉要求

4.1 本次招标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要求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2 月 0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2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详细地址）持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图纸押金 0 元，在退还图纸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3 月 01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发布。

8. 补充说明

具体内容：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红松园北里 2 号

联 系 人：崔彬彬

电 话：1352223263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2 号楼 5 层

联 系 人：白晶

电 话：010-83688195-7000

电子邮件：jianzhida_dailibu@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